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打井及附属工程 施工合同
合同价	88,6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工程类合同
合作方	栾川县海洋工矿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：工程类
合同种类	工程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->招采成本部
经办人	张磊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下
工期	

形成方式	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范围：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打井及附属设备安装调试工程
合同概述	<p>条 承包及计价方式</p> <p>本工程费用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，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所需的人工费、材料费、机械费、加工制作费、按要求配置设备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施工安装费、施工水电费、安全文明施工费、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、检测费、垃圾清运费、风险、质保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金等全部费用。</p>
付款方式	<p>2、付款方式</p> <p>2.1、本合同无预付款；</p> <p>2.2、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已完工程量的80%；</p> <p>2.2、使用一个月后无质量问题的，支付至合同结算金额的95%；</p> <p>2.3、结算金额的5%留作质保金</p>

，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2.5、每次付款前，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【专用】发票。当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款项至本合同的95%时，乙方须向甲方开具100%的合法有效的发票。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出具相应发票，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批次工程款。乙方应在开票之后【5】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，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。

质量要求及
保修约定

备注